

## 启示录 19

9. 天使对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又说，这些是神真实的话。
10. 我就俯伏在他脚前要拜他。他对我说，千万不可！我和你，并你那些为耶稣作见证的弟兄同是作仆人的。你要敬拜神。因为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
11. 我看见天开了。见有一匹白马，骑在上面的称为忠信真实，祂审判、争战都按着公义。
12. 祂的眼睛如火焰，祂头上戴着许多冠冕，又有写着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没有人知道。
13. 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
14. 在天上的众军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祂。
15. 有利剑从祂口中出来，可以击杀列族。祂必用铁杖牧养他们，并要踹全能神怒气和烈怒的酒榨。
16. 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万王之王，万主之主。

### 灵义

#### 整章内容

天上天使对主的赞颂，因为天主教在灵界被移除，他们由此进入光明和他们的幸福中(1-5节)。关于主的到来和出于祂自己的新教会的宣告(6-10节)。圣言的灵义向新教会打开(11-16节)。呼召所有人进入新教会(17-18节)。那些陷入与仁分离之信之人的抗拒(19节)。他们被移除并罚入地狱(20-21节)。

#### 各节内容

**第9节。**“天使对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表从天上差给约翰的天使，与他谈论主的新教会，声称世间将得以知道，那些接受属新教会的事物之人拥有永生(816节)。“又说，这些是神真实的话”表要信这话，因为这是从主来的(817节)。

**第 10 节.**“我就俯伏在他脚前要拜他。他对我说，千万不可！我和你，并你那些为耶稣作见证的弟兄同是作仆人的。你要敬拜神”表不可崇拜并祈求天上的天使，因为他们里面没有丝毫神性之物；只是他们如兄弟般与世人、与那些敬拜主的人相联系，因而与那些单单崇拜主的人在一起(818 节)。“因为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表对主是天地之神的承认，同时照其诫命的生活，就是普遍意义上圣言、因而教义的全部(819 节)。

**第 11 节.**“我看见天开了。见有一匹白马”表主所揭示的圣言灵义，以及由此所显露的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这就是主的到来(820 节)。“骑在马上称为忠信真实，祂审判、争战都按着公义”表主的圣言，即：圣言是神性良善本身和神性真理本身，主藉这二者施行审判(821 节)。

**第 12 节.**“祂的眼睛如火焰”表主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822 节)。“祂头上戴着许多冠冕”表来自祂的圣言神性真理(823 节)。“又有写着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没有人知道”表除了主和主所揭示给的人外，没有人明白圣言在其属灵和属天意义上的性质(824 节)。

**第 13 节.**“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表暴行已施加于其上的终端意义上的神性真理，或文字上的圣言(825 节)。

**第 14 节.**“在天上的众军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祂”表新基督天堂的天使，他们以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而与主结合，因而处于纯粹而真正的真理(826 节)。

**第 15 节.**“有利剑从祂口中出来”表主藉着由此而来的教义驱散虚假(827 节)。“可以击杀列族。祂必用铁杖牧养他们”表祂将藉着圣言字义的真理和理性事物而使所有处于死信的人信服(828 节)。“并要踹全能神怒气和烈怒的酒榨”表唯独主忍受教会的一切邪恶，以及向圣言，因而向祂自己所施的一切暴行(829 节)。

**第 16 节.**“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万王之王，万主之主”表主在圣言中教导祂的性质，即祂是神性智慧的神性真理，和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因而祂是宇宙之神(830 节)。

## 诠释

816. 启 19:9. “天使对我说，你要写上，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表从天上差给约翰的天使，与他谈论主的新教会，声称世间将得以知道，那些接受属新教会的事物之人拥有永生。正是从天上差给约翰的天使跟他说这些事，这一点从下一节明显看出来，即：约翰俯伏在他脚前要拜他；而这位天使则回应说，他与约翰同是作仆人的；所以当拜的是神，不是他。约翰先前所听到的来自天堂本身，是许多天使通过主一起说的，这一点从之前的 5-7 节经文很明显地看出来；那里说“有声音从宝座出来”，因而听上去“好像一大群人的声音，像众水的声音，又像大雷的声音”，论到他们，经上说“我们要欢喜快乐”。这些用的都是复数，但现在用的是单数，因而差给约翰的是一位天使。

不过，我要说明天使与世人说话时是何情形。他们从未从天上与他说话，从天上所听到的声音是由主那里经由天堂而来的。不过，当天使蒙允许与某个人说话时，他们便从自己的社群当中差遣一个离此人很近的一位天使；他们通过这位天使与此人说话。被差遣的这一位便是众多天使的主体或渠道，现在与约翰说话的，正是这样的一个主体或渠道。这样做是为了能在世上宣告：整个天堂皆承认，唯独主是天上的神，唯独祂当受崇拜；还有，主将在地上，如在众天堂那样建立新教会；因为主首先在众天堂建立一个教会，然后通过天堂在地上建立。这就是这些话所蕴含的奥秘。

现在解释一下。“写”表示叫他能将这一切传给后世子孙，以作纪念（39, 63, 639 节）；在此表示叫他能使这些事为人所知；这一点以“写”来表示。“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表示那些接受属新教会事物的人拥有永生；经上称拥有永生的人是“有福”的（639 节）；“羔羊之婚筵”表示新教会，它与主结合，如前所述（812 节）；“被请的”是指所有接受者（744 节）；事实上，所有人都被请或呼召了；但那些不接受的人拒绝这种呼召。

至于被称为“羔羊之婚筵”，是因为这事是在教会的末后状态下发生的，这种末后状态被称为“晚上”或傍晚；晚餐在

晚上举行。但新教会的初始状态被称为“早晨”。“晚上”人被呼召到教会；当被召的人出现时，“早晨”便来临。教会的末后状态被称为“晚上”和“夜间”(evening 和 night)，教会的初始状态被称为“黎明”和“早晨”(参看 151 节)。当主前往耶路撒冷受难时，正是犹太教会的末后状态，也就是晚上，因此那时主与门徒共进晚餐并设立圣餐；这就是它被称为圣餐的由来；若悔改后直接靠近主的话，通过圣餐还能实现主与教会之人的结合，或婚姻；否则，只有实现临在，而非结合。由此明显可知在圣言的其它地方，“晚餐”和“进晚餐”表示什么。

817. “又说，这些是神真实的话”表要信这话，因为这是从主来的；即“凡被请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表示世上那些接受属于主新教会的事物之人拥有永生。

818. 启 19:10. “我就俯伏在他脚前要拜他。他对我说，千万不可！我和你，并你那些为耶稣作见证的弟兄同是作仆人的。你要敬拜神”表不可崇拜并祈求天上的天使，因为他们里面没有丝毫神性之物；只是他们如兄弟般与世人、与那些敬拜主的人相联系，因而与那些单单崇拜主的人在一起。“我就俯伏在他脚前要拜他。他对我说，千万不可！你要敬拜神”表示不可崇拜和祈求天上的天使，唯有主被崇拜和祈求。“我和你并你那些弟兄同是作仆人的”表示神性之物丝毫不属于天使，只是天使如兄弟般与世人相联系。“为耶稣作见证”表示他以同样的方式通过承认主人身里面的神性和照其诫命的生活而与主结合。“为耶稣作见证”就表示这一点，对此，可参看下面的内容。天使并不比世人优越，而是与世人同等，因此他们和世人一样，同是主的仆人；这是因为所有天使都曾在世上生而为人，他们无一直接受造，这一点从 1758 年于伦敦出版的《天堂与地狱》一书所记载和说明的事明显可知。诚然，天使在智慧上胜过世人，但那是因为他们处于属灵的状态，因而生活在天堂之光中，不像世人那样处于属世的状态，因而生活在尘世之光中。不过，天使越智慧超群，就越承认他并不在世人之上，而是和他们一样。也正因如此，人与天使没有结合，只是与他们有联系。唯独与主

才有结合。至于如何通过圣言实现与主的结合，与天使的联系，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会之圣经篇》(62-69 节)。

819. “因为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为耶稣作见证”表对主是天地之神的承认，同时照其诫命的生活，就是普遍意义上圣言、因而教义的全部。“为耶稣作见证”表示主在天上的证明，即：这人（就是作见证的）是祂的，因而他就是天上众天使当中的一员。由于除了那些与主结合，如祂所教导的（马太福音 28:18）那样承认祂是天地之神，同时照其诫命，尤其照十诫生活的人外，这证明无法给予任何其他，故这二都以“为耶稣作见证”来表示（参看 6, 490 节）。“预言中的灵意乃是作见证”表示这就是圣言、因而教义的全部；因为从普遍意义上说，圣言唯独论述主，论述照其诫命的生活。正因如此，主就是圣言；事实上，祂就是圣言，因为圣言来自祂，唯独论述祂，唯独教导当如何承认并敬拜祂；这些是圣言的诫命，也就是所谓的神性真理，人必须照神性真理生活，以便他能进入与主的结合。圣言唯独论述主，正因如此，主被称为圣言；对此，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

(1-7, 8-11, 19-28, 37-44 节)，以及《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80-90, 98-100 节)。这也是主所说的话，即：

真理的灵，就是圣灵要为主作见证；他不是凭自己说的，乃是将受于主的说出来。（约翰福音 15:26; 16:13, 15）

820. 启 19:11. “我看见天开了。见有一匹白马”表主所揭示的圣言灵义，以及由此所显露的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这就是主的到来。“我看见天开了”表示主的启示和当时的显明，如下文所述。“马”表示对圣言的理解，“白马”表示对圣言的内在理解（298 节）；由于“白马”表示这一点，并且灵义就是对圣言的内在理解，故“白马”在此表示灵义。这之所以是主的到来，是因为圣言的灵义显明，主就是圣言，圣言唯独论述祂自己，祂就是天地之神，新教会唯独通过祂自己开始存在。主说：

他们要看见人子有能力、有大荣耀，驾着天上的云降临。（马太福音 17:5; 24:30; 26:64; 马可福音 14:61, 62; 路加福音 9:34-35; 21:27; 启示录 1:7; 使徒行传 1:9, 11）

事实上，主说这番话的时候，正与门徒谈论时代的末了，也就是审判之时教会的末期。凡不能越过字义思想的人都以为，最后的审判到来时，主将与众天使并号声一同出现在天上的云彩中。然而，意思不是这样的，而是说，祂要显现在圣言中，这一点从前面的解释明显可知（24, 642 节）；主清楚显现在圣言的灵义中。由此不仅清楚看出，祂就是圣言，也就是神性真理本身，祂自己就是圣言的至内层，因而是其一切事物，还清楚看出，祂自己就是那独一神，三位一体在祂里面，因而祂是天地独一的神；此外，祂降世是为了荣耀祂的人身，也就是使人身变成神性。

主所荣耀，也就是使其变成神性的人身，就是属世人，若非在自然界的童女里面披上人身，祂就无法荣耀这属世人，或使其变成神性。那时，祂便将自己那自永恒就拥有的神性联结到这人身上。这种联结的实现是藉着被允许加到祂自己所披戴的人身上的试探，其中最后的试探就是十字架受难，同时藉着对圣言一切事的应验。这一切不仅通过对属世意义上圣言的一切事的应验，还通过对属灵意义和属天意义上圣言的一切事的应验而成就，如前所述，属灵和属天意义上的圣言唯独论述主自己。关于这些问题，相关内容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主篇》和《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那里说得很明白。由于主就是圣言或道，而圣言或道成了肉身（约翰福音 1:1,2,14），圣言或道成了肉身是为了祂能应验它，故显而易见，主出现在“天上的云”中表示主在圣言中的到来。“天上的云”表示字义上的圣言（参看 24, 642 节）。所表示的是主在圣言中的显现，这是很明显的，因为“白马”表示对圣言的内在理解，并且经上说那骑在马上，名为“神之道或圣言”，还说祂名为“万王之王，万主之主”（启示录 19:13,16）。

由此明显可知，“我看见天开了。见有一匹白马”表示主所揭示的圣言灵义，以及由此所显露的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这其实就是主的到来。此前基督教界无人知晓的圣言灵义如今被揭示了，这一点可见于《属天的奥秘》一书，那里以灵义解释了摩西五经中的两本书，即《创世记》和《出埃及记》；

也可见于《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5-26 节)一书和《白马》这本小册子全文,以及《属天的奥秘》中关于圣经的内容;此外还可见于对启示录的解读,若离了灵义,哪怕启示录中的一小节,人们也理解不了。

821. “骑在马上”的称为忠信真实,祂审判、争战都按着公义”表主的圣言,即:圣言是神性良善本身和神性真理本身,主藉这二者施行审判,将善者与恶者分开。“骑在马上”,也就是骑在白马上,是指主的圣言。它是指主的圣言,这一点从接下来的 13 节明显看出来,那里说“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忠信真实”表示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因为“忠信”(faithful 或译“忠诚”、“忠心”等)表示神性良善,因为这就是忠信。论及世人时,“忠信”是指在至内在或第三层天堂的人,因而是指处于属天良善的人时(参看 744 节)。显然,“真实”当论及主时,表示神性真理。“公义”表示这二者,即良善与真理,在论及主的地方,则表示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参看 805 节)。由此可知,“按着公义审判”表示通过神性良善和神性真理施行审判。一切审判都是由主通过圣言来施行的,因而是圣言本身审判每个人(参看 233 节)。“按着公义争战”表示将善者与恶者分开,这是因为主不与任何人争战,而是将善者与恶者分开;当善者与恶者分开时,恶者就将自己投入地狱。

822. 启 19:12. “祂的眼睛如火焰”表主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参看 48 节),那里有同样的话;这句话论及人子,人子是指主的圣言(44 节)。

823. “祂头上戴着许多冠冕”表来自祂的圣言神性真理。“头上”表示来自主;因为“头”表示出于爱的智慧;人藉着源于爱的智慧从头被管理。约翰之所以看见“头上的冠冕”,是因为“冠冕”所表示的圣言神性真理来自主。“冠冕”表示主的神性真理(参看 231, 540 节)。“头”论及主时表示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47 节);“头”还有更多含义(538, 568 节)。在灵界,圣言的神性真理对应于冠冕,冠冕出于对应而出现在那里,并且在天上显现在那些视圣言为神圣之人的头上。正因如此,“冠冕”表示字义上的圣言神性真理。原

因在于，字义因属灵和属天之义而透明，正如冠冕因光而透明。

824. “又有写着的名字，除了祂自己没有人知道”表除了主和祂自己所揭示给的人外，没有人明白圣言在其属灵和属天意义上的性质。“名字”表示某人的性质（165节等），在此表示圣言的性质，或圣言的内在性质，也就是在其属灵和属天意义上的性质。经上之所以说“写着的名字”，是因为圣言既存在于地上的世人当中，也存在于天上的天使当中；对此，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70-75节）。“除了祂自己没有人知道”表示除了主自己和祂所揭示给的人外，没有人明白圣言在属灵意义上的性质。除了主，没有人明白圣言的灵义，因而若非通过主，没有人明白灵义，并且若非处于来自主自己的神性真理，没有人能通过主明白这灵义；对此，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6节）。

825. 启 19:13. “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表暴行已施加于其上的终端意义上的神性真理，或文字上的圣言。衣服表示包裹良善的真理（166, 212, 328节）；当论及圣言时，衣服表示字义上的圣言；因为文字就像一件衣服，它的属灵和属天意义就被包裹在其中。“血”表示施加在主的神性和圣言上的暴行（327, 684节）。之所以表示这一点，是因为“血”表示主在圣言的神性真理（379, 653节）；所以，“流血”表示向主的神性和圣言施暴。“神之道或圣言”在此表示字义上的圣言；事实上，暴行施加于字义上的圣言，而非灵义上的圣言，因为灵义尚不为人知；灵义若被人知，也会遭受暴行。因此，在完成最后审判，主要建立新教会之前，灵义不会被揭开。如今，除了从主处于神性真理的人外，这灵义不会向任何人揭示；对此，可参看《新耶路撒冷教义之圣经篇》（26节）。

暴行已经施加在主的神性和圣言上，这一事实从天主教和唯信的改革宗或新教很明显地看出来。天主教坚持认为，主的人身并非神性，所以他们便将主的一切转到自己那里；还坚持认为，圣言的解释权唯独属于他们；然而，他们的解释处处违背圣言的神性真理，这在前一章的解读中已经说明。由



此明显可知，这个宗教已经向圣言施暴。改革宗或新教同样以唯信向圣言施暴。该宗教也没有将主的人身视为神性，并且还将神学建立在对保罗一句话的错解上；因此，它无视主所教导关于爱与仁，以及好行为或善行的一切；然而，它们如此显著，以致只要有眼睛，谁都能看到。

犹太人对圣言所行的也一样。他们的宗教是这样：圣言只是为他们，而非其他人所写的，因而其中所指的并非其他人；还有，将要到来的弥赛亚会把他们提到在全世界所有人之上；他们以此和许多其它事歪曲并玷污圣言的一切事物。这就是以赛亚书中的这些话的意思：

这从以东来，身穿波斯拉华丽衣服的是谁呢？你的服装为何有红色？你的衣服为何像踹酒榨的呢？他们的胜利溅在我衣服上，并且污染了我一切的衣裳。（以赛亚书 63:1-3）

此处“服装或衣裳”也表示圣言的神性真理；“以东”表示红色，在表示因血而发红。由此明显可知，“祂穿着溅了血的衣服，祂的名称为神之道”表示暴行已施加于其上的终端意义上的神性真理，或文字上的圣言。

826. 启 19:14. “在天上的众军骑着白马，穿着细麻衣，又白又洁，跟随祂”表新基督天堂的天使，他们以对圣言的内在理解而与主结合，因而处于纯粹而真正的真理。“天上的众军”表示处于神性真理和良善的众天使（447 节）；“天”在此是指新基督天堂，如前所述（612, 613, 626, 659, 661 节）。之所以指的是这个天堂，是因为这就是启示录所论述的新天。“跟随主”表示与祂结合（621 节）。他们所骑的“白马”表示对圣言的内在理解（820 节）。“又白又洁的细麻衣”表示经由圣言从主而来的纯粹和真正的真理（814 节）。经上还论及新教会说，它“可以披上明亮洁净的细麻衣”（本章第 8 节经文）；所以此处说的是新基督天堂，教会将从主那里通过该天堂而存在。

827. 启 19:15. “有利剑从祂口中出来”表主藉着由此而来的教义驱散虚假。这一点从前面的解释明显可知（52 节），那里有关于主的类似话，其中主被称为人子，“人子”表示主的圣言（44 节）。骑在白马上那位同样表示主的圣言；因

为主要是通过圣言驱散虚假的。

828. “可以击杀列族。祂必用铁杖牧养他们”表祂将藉着圣言字义的真理和理性事物而使所有处于死信的人信服。所表示的是这些事，这一点从前面类似的话明显可知（544节）。从那里，以及148和485节可以看出，“击杀列族的铁杖”表示取自圣言字义、由出于属世人的属世事物所确认的真理。没有行为的唯信是死的，这一点明显可见于雅各书（2:17, 20）；他还说：

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自己欺哄自己。（雅各书1:22等）

保罗也这样说：

原来在神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罗马书2:13）

829. “并要踹全能神怒气和烈怒的酒榨”表唯独主忍受教会的一切邪恶，以及向圣言，因而向祂自己所施的一切暴行。

“神怒气和烈怒的酒”表示来自圣言的教会的良善和真理被亵渎和玷污，因而表示教会的邪恶与虚假（316, 632, 635, 758节）。“踹酒榨”表示忍受它们、与它们争战并将其罚入地狱，从而使天上的天使和地上的世人摆脱它们的侵扰。事实上，主降世是为了征服地狱，因为那时地狱已经增长到开始侵扰天使的地步；主通过与它们争战、因而通过试探征服它们；属灵的试探无非是与地狱的争战。由于就其情感、因而思维而言，人人都与灵人相伴，恶人与地狱灵相伴，善人与天上的天使相伴，故主征服地狱时，不仅使天上的天使摆脱侵扰，还地上的世人摆脱侵扰。

因此，这就是以赛亚书中这些话所表示的：

祂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那知祂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祂身上；祂被欺压；祂从活人之地被剪除，因我百姓的罪过受鞭打；将罪孽担在祂的灵魂上。（以赛亚书53:4-10）

这些话论及主，论及祂通过地狱并最终通过将祂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犹太人所受的试探。主的争战在以赛亚书（63:1-10）

中被描述，那里也有这些话：

你的衣服为何像踉跄酒醉的；我独自踉跄酒醉。（以赛亚书 63:2,3）这些话表示唯独主忍受教会的邪恶与虚假，以及向圣言、因而向祂自己所施的暴行。之所以向圣言、因而向祂自己施暴，是因为主就是圣言；天主教和唯信的改革宗或新教的暴行是施向圣言和主的。主在施行最后的审判时，忍受这两个宗教的邪恶与虚假，祂通过最后的审判再次征服地狱；若不再次征服地狱，如祂在马太福音（24:21, 22）中所说的，凡有血气的，总没有一个得救的。

830. 启 19:16. “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万王之王，万主之主”表主在圣言中教导祂的性质，即祂是神性智慧的神性真理，和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因而祂是宇宙之神。主的“衣服”表示圣言的神性真理，如前所述（825 节）。主的“大腿”表示圣言的神性良善。“大腿”和“腰”表示婚姻之爱；由于婚姻之爱是一切爱的基础，故“大腿”和“腰”表示爱的良善。这是由于对应（参看 213 节）。因此，当“大腿”论及主时，它表示主自己的爱之良善；在此还表示圣言的爱之良善。“有名写着”表示主的性质，如前所述（824 节）。“万王之王”是指主的神性智慧的神性真理；“万主之主”是指主的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主的国度（kingdom）和统治（dominion）一同提及时，所表相同（参看 664 节）。

由于经上说“万王之王”和“万主之主”，它们表示主的神性真理和神性良善，故经上还说“在祂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写着”；写在“祂衣服”上的“名”表示圣言的神性真理，写在“祂大腿”上的“名”表示圣言的神性良善。这二者都在圣言中。圣言的神性真理在它的属灵之义中，属灵之义是为了中间或第二层天堂的天使，他们因神性真理而处于聪明；圣言的神性良善在它的属天之义中，属天之义是为了最高层或第三层天堂的天使，他们因神性良善而处于智慧。不过，属天之义隐藏得更深，只有那些从主处于对主之爱的人才能察觉出来。骑在马上那位就是主，这一点在前面启示录中公开说明了：

他们与羔羊争战，羔羊必胜过他们，因为祂是万主之主，万

王之王。(启示录 17:14)

“大腿”和“腰”表示爱之良善，当论及主时，表示神性之爱的神性良善；这一点从圣言中的这些话明显可知：

公义必当祂的腰带，真理必当祂大腿的带子。(以赛亚书 11:5)

在基路伯的头以上有人在宝座上的形像；从仿佛祂的腰和腰以上，又从仿佛祂的腰和腰以下，好像有火的形像，周围有光辉。(以西结书 1:26-28)

宝座上的人是指主；“从腰以上和腰以下火的形像”表示祂的神性之爱；“周围的光辉”表示来自神性之爱的神性智慧。但以理见有一人腰束乌法精金带。(但以理书 10:5)

这人是一位天使，主在他里面；“乌法精金”表示爱之良善。

“大腿”所表相同(以赛亚书 5:27；诗篇 45:3；等)。关于大腿或腰与婚姻之爱，就是一切爱之基础的对应关系，可参看《属天的奥秘》(5050-5062 节)一书。